

112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試各等別、科別及暫定需用名額表

等 別	類 別	科 別	暫 定 需 用 名 額
三等	關務類	財 稅 行 政	5
		關 稅 法 務	20
		關 稅 會 計	4
	技術類	資 訊 處 理	3
		機 械 工 程	8
		電 機 工 程	18
		化 學 工 程	7
		紡 織 工 程	7
		輻 射 安 全 技 術 工 程	10
		藥 事	9
		船 舶 駕 駛	1
小 計		92	
四等	關務類	一 般 行 政	30
		關 稅 會 計	6
	技術類	資 訊 處 理	3
		機 械 工 程	15
		電 機 工 程	38
		化 學 工 程	23
		紡 織 工 程	13
小 計		128	
五等	技術類	船 舶 駕 駛	2
		輪 機 工 程	2
	小 計		4
合 計			224
備註：			
一、表列暫定需用名額，得視考試成績及用人需要，擇優增減錄取。			
二、用人機關如有臨時用人需要，於本考試典試委員會決定錄取標準前，經考試院核定，得增加需用名額。			